

证券代码：836855

证券简称：议中股份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议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55	议中股份	2020年7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宝盈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四川议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做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做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6）、《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7）

（四）审议《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0-038)

(五) 审议《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不分配预案的议案》的议案

根据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证天通[2020]证审字第 0700011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1,380.76 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截至 201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4,506,856.95 元。公司无可用于分配的利润,故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 审议《董事会关于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八) 审议《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九)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公告(2020-039)。

（十）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4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7 月 20 日 08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四川议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台接待处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戴伟 2、地 址：四川省合江县临港工业园区
3、邮 编：646200 4、电 话：0830-5483776 5、传 真：0830-5472333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四川议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四川议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四川议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9日